黔江区黑溪镇人民政府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依法治区办：

2021年，黑溪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镇委镇政府中心工作，扎实开展法治建设工作，充分发挥法治建设在推进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体系中的积极作用。现就黑溪镇2021年法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作如下汇报：

1.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 **加强学习宣传，不断增强法治工作意识**

紧跟上级决策部署，落实学法制度，不断增强新时期依法行政水平。**一是突出学习重点。**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新时期做好法治建设的纲，通过召开党委会议专题学习，理论中心组学习等方式，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同时，认真组织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学习，加强对法治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谋划推动，落实《2021年黔江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相关安排，将法治建设纳入平安建设的发展规划，细化工作举措，层层分解落实责任。**二是落实学法制度。**建立健全领导干部、一般干部学法制度，镇领导班子理论中心组集体法律学习不少于2次，结合“三会一课”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纪党规，对《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等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实现了常规性学习，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和能力，我镇参与区司法局组织的年度法治理论考试通过率100%。**三是丰富学习形式。**组织《宪法》《民法典》等专题宣传活动，组织镇干部及各村（居）委会干部开展扫黑除恶、全民禁毒宣传、反诈、民法典宣传进校园、进村居活动等，进一步将法治宣传普及推广，为推动全民学法、守法、用法、护法提供保障。

1. **完善组织领导，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将全面依法治国和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党委重要议事议程，坚持把法治建设工作与经济社会工作同安排、同督办、同考核，定期听取有关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定期研判分析法治政府建设存在问题，提出有效意见和建议，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我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党委书记为依法行政工作第一责任人，各分管领导为工作落实具体责任人。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二是强化队伍建设。**全镇6个村（社区）均设有法治建设联络员（由综治专干兼任），以村调解室为基础建立了法治工作站，明确了相关职能职责；司法所工作人员对全镇村社法律助理进行包干兼职，使得每个村社都有一名兼职法律工作者；全镇47名综治网格员为每一个综治网格（村民小组）的法治宣传员，负责法治宣传，收集民情，建立台账，及时上报。

**三是责任落实到位。**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镇各部门的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体系，签订了相应的责任书，将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领导干部实绩的重要内容。根据“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行政审批清单，明确行政权力、责任事项，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进行统筹安排，各尽其责、各尽其职，形成了齐抓依法治镇的局面，进一步规范了执法行为。

1. **强化信息公开，推动政府工作公开透明**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人为本，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及时、准确、全面公开群众普遍关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一是健全工作制度。**建立完善一整套与政务信息公开相关的办法、细则及相关各项制度，确保行政权力公开透明。定期将各单位、部门的工作职责、办理事项及流程进行公开，并将党委、政府各项重要决策、惠民政策、评议结果、资金发放等内容定期在公开栏公开，接受群众的监督、举报。**二是明确工作职责。**我镇确定了专人负责分管政务公开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人抓、有人干。同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等方式，及时、主动更新政府信息，包括机构主要职能、机构领导及分工、内设机构及职能、法规文件类信息、工作动态类信息。

1. **深化制度改革，促进综合执法规范开展**

全面完成镇级体制改革，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稳妥有序承接综合执法权限下放工作，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全面推行“三项制度”。落实建立健全本镇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事项法制审核制度，强化事前、事中、事后公开，统筹推进行政执法事前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等工作，全面准确及时公开行政执法主体、执法人员、执法依据、执法程序、随机抽查事项等信息。行政执法工作做到全过程记录：完善文字记录，规范影像记录，严格记录归档，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提高行政执法质量。

1. **坚持多措并举，依法依规矛盾纠纷化解**

**一是妥善处理群众信访工作，彰显法治政府本色。**为解决我镇因高速征地、涉农等引起的社会问题及矛盾纠纷，镇党委、政府加强信访工作，明确了重点案件领导包挂、镇村干部分级负责的工作责任制。截至目前，我镇共受理群众来访145人次，受理上级交办信访件9件，办结率达到了100%。**二是强化多元化解与司法确认有效衔接。**健全完善星级调解室创建工作，协同司法、派出所等部门联合做好群众稳控调解工作，提供法律援助；提供法律下村8次，有效化解各类社会矛盾170件。**三是践行“枫桥经验”，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多元调解机制。**进一步加强完善镇、村、组三级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处置、督办和考核机制。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实行动态管理，做到情况明，底数清，有效提高矛盾纠纷的调处率和调处成功率。注重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紧密结合，发挥“大调解”机制的作用。

1.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我镇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一是**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召开以来，主要负责人主持召开镇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干部教育培训重要学习内容，就全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作了具体安排，组织全镇干部职工以及村（社区）“两委”干部认真学习，切实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科学谋划我镇法治社会、法治政府建设，充分发挥法治对我镇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二是**提高政治站位，不断推动法治工作理念创新、机制创新、方法创新。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系列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区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切实发挥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三是**完善并制定落实相关具体办法措施，提升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进一步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执法规范性和执法效能，有效用好督查和示范这个手段，确保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落实到位。

1. 存在的不足

2021年，黑溪镇的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得到落实，全民法律素质不断加强，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社会安定稳定，经济持续发展，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困难和不足。一是公民素质仍需进一步提高。由于乡镇群众法律意识相对薄弱，家族观念、习惯观念盛行，很多群众会把法治与道德、习惯截然地对立，对法治工作存在抵触情绪，有碍于基层法治建设。二是执法观念仍需进一步规范。极少数党员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不强，没有真正把依法办事落实到具体的行政管理工作中去，依法行政水平不高。三是法治环境仍需进一步改善。虽然长期进行普法宣传，但内容缺乏针对性和趣味性，导致群众对普法的热情有所降低，法治建设的观念还未真正深入民心。

1. 2022年工作计划

2022年，我镇将以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系列全会精神为动力，进一步提升全镇各单位和广大党员干部及行政执法人员的思想认识，继续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创建工作。

一是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提高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能力，不断提升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努力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氛围。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依法行政工作培训，提高我镇执法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二是持续抓好法治宣传教育。深入总结“七五”普法和“八五”普法部署，加大法治宣传教育，紧紧围绕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社会热点问题，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活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法治氛围。三是健全完善法治监督机制。认真履行行政执法监督的各项职能，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力度，督促各行政执法部门全面、正确履行行政执法职责，积极开展执法督查活动，把法律监督、层级监督、舆论监督、社会监督和专项监督有机结合起来，重点抓好关键部门、关键环节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事项的监督，加大对执法不规范、不公正、不文明、不作为行为的查处力度。

黔江区黑溪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8日